



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8 週

學務通報

編輯指導：柳景沅

編輯督導：王秋文

處室組長：陳琪玲、洪啓翔、謝欣芳、劉憬旻、黃琦鳳

執行編輯：賴妍芳、林昕禹

出刊日期：113 年 12 月 27 日

壹、訓育組

★松山家商畢聯會成員招募

歡迎對服務畢業班事務有熱忱者，加入畢聯會，若有以下專長者，請跟貴班班代報名或連結 QR-Code，學務處將擇期進行面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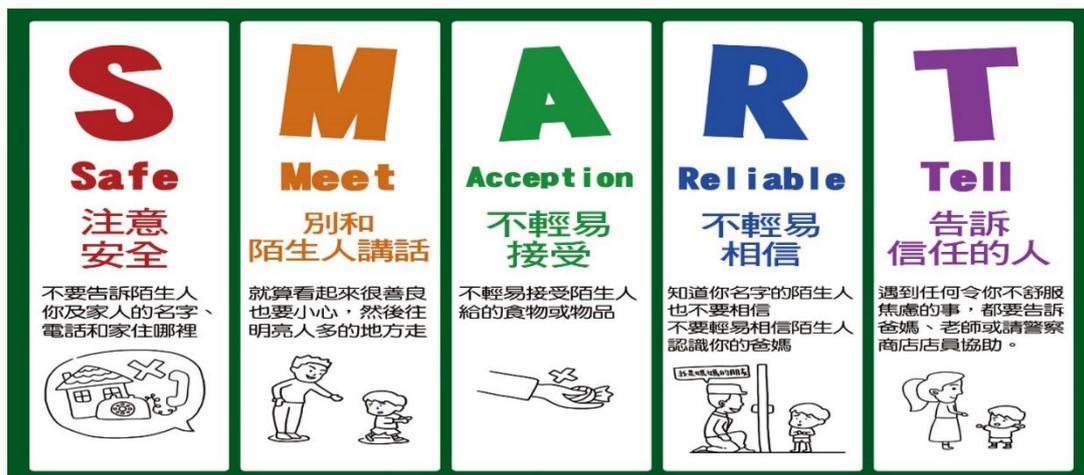
畢聯會組織與工作內容：

1. 會長：對內領導各組組長，對外代表本會。
2. 副會長：必要時代理會長職務，協助會長督促各組長執行工作。
3. 美宣組：協助設計主視覺、邀請卡、宣傳文宣品或佈置會場等工作。
4. 活動組：規劃活動相關內容並執行等工作。
5. 資訊組：資訊設備或內容之設計規劃與執行等工作。
6. 公關組：負責對內對外聯絡相關事宜等工作。
7. 影音組：統籌規劃典禮相關影片攝製與播放。
8. 總務組：各項財務收支及預算，必要時協助相關廠商之聯繫等工作。



貳、生輔組

- 一、提醒同學放學後請盡速離開學校返家，如有課程需要請注意自身安全，同學上、放學請盡量行走行人較多之道路，請勿單獨行經小巷子內；如遇不明人士糾纏，請就近向店家或路人求援，並盡速離開現場，以保護自身安全為第一考量，切勿晚間 18:30 後逗留校園，避免因時間較晚，回家路上增加危險機會。



回 條

(※請沿虛線裁切，並於每週二放學前經導師簽章後，繳回學務處訓育組※)

____年____班已於____月____日向全班宣讀 113-1 第 18 週學務通報(113/12/23-113/12/27)

導師簽章_____

二、請假規定常見缺失：

- (一)請病假一日未檢附家長證明→可直接書寫於假單背面並請家長簽名。
- (二)請病假超過一日未檢附就醫紀錄→如超過2日，或如為2日多一節課則視為3日，皆需要診斷證明，前項證明不含藥局之手寫藥袋(需要列印個人資料版本)。
- (三)事假未事先申請。
- (四)未有導師或輔導教官/學創老師簽名，如未簽名則將退回班級櫃。
- (五)生理假如一個月超過一日，則第二日為病假，如為連續2日則依現行規定須檢附就醫紀錄。
- (六)每日繳交時限為下午四點十分，超過時間不予以受理。
- (七)於健康中心因身體不適休息超過一節課，則須以假卡方式辦理請假。

三、改過銷過作業：

本學期繳交銷過單最後時限為114年1月10日，如未完成請於113學年下學期開學時再行繳交。

四、秩序評分四週名次評比：

本月獎勵班級為114班、115班、119班、211班、212班、220班、303班、312班、313班，可於1/2(四)中午12:00-12:20，以班級為單位訂購外食，取餐時請配合出示秩序評比表單給1號門值勤人員。

五、法令宣導：

(一)竊盜：刑法第320條

1. 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，而竊取他人之動產者，為竊盜罪，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五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2. 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利益，而竊佔他人之不動產者，依前項之規定處斷。
3. 前二項之未遂犯罰之。

(二)侵占：刑法第335條

1. 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，而侵占自己持有他人之物者，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三萬元以下罰金。
2.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。

(三)請同學未經他人同意，請勿任意拿取他人物品或公物，避免違反校規或涉及法律。

六、反詐騙宣導：

【台灣百家樂合法嗎?】在台灣賭博是違法的，包含線上平台皆是違法。

其中衍生出作弊詐騙手法，吸引無知者貸款深陷其中，背負龐大債務。

※刑法第266條，將網路簽賭、線上博弈等賭客納入處罰，最高可處5萬元罰金。

七、校安電話(02-27261119)：

- (一)為24小時學校專人服務專線。
- (二)可作為詢問兵役折抵、學生學校狀況詢問、放學後學生尋求協助及一般事件諮詢。
- (三)如有緊急狀況，請說明姓名、目前狀況及地點，將視狀況找相關單位協助。

八、自12月2日(一)起，上學期間，松山路622號三叉路口交通壅塞，為疏緩交通確保安全，敬請配合以下事項：

(一)調整校門開放時間：

①號門：07:25前、08:10後。

②號門：07:20-08:10、16:05-16:20。

(二)其餘校門為車道門，不開放學生進出，請勿從其他門進出學校。

(三)禁止自行開關1號小門及行走車道門，行走時請注意左右來車等交通安全，切勿闖紅燈及低頭滑手機。

(四)家長接送至①號門車輛請勿迴轉，請直行到底左轉福德街繞行。



參、衛生組

一、環保局轉知宣導：

(一)年終大掃除開始！請提早清理居家環境並預約清運大型廢棄物。廢行李箱、安全帽可交給資源回收車回收，請上臺北市環保局網站查詢。

(二)臺北市小年夜、除夕、初四加收垃圾，初一至初三、初五停收垃圾，初六起恢復收運大型廢棄物！

※市民朋友可至臺北市環保局網站查詢。

肆、健康中心

疾管署提醒，麻疹為高傳染性疾病，出疹前後4天均具傳染力，民眾非必要應減少前往醫療院所等容易傳播場所，病患及病患家屬進出醫院或人潮密集的公共場所等，應做好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，以降低病毒傳播風險，並請醫師提高警覺，於病人就醫時，若發現麻疹疑似個案，應立即通報；民眾如有發燒、紅疹、結膜炎、鼻炎、咳嗽等疑似症狀，請佩戴口罩應儘速就醫，並主動告知醫師相關旅遊及暴露史。



1. 正向心理-5正4樂



2. 傳染病防治

